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121,081.05元,减去已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3,312,108.1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14,226,336.25元,总计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44,035,309.20元,资本公积金余额6,808,168.73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二、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当前全球宏观经济环境趋于复杂,经济整体增速放缓,海外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依旧严峻,给企业经营发展带来了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主营业务面临国内外市场竞争加剧、国际市场需求波动及汇率波动等风险,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等情况,为了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定上述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历来重视发放现金股利回报投资者,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含回购股份金额)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2018年度至2020年度)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超过30%,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需要,降低财务成本,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严格执行相关的利润分配制度,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拟向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银行、华夏银行、浙商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SUM(ABOVE) 42,1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申请情况为: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名称	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种类及业务品种	担保类型	期限
中国银行义乌分行	16,000	融资及银行承兑	抵押、信用	1年
中国工商银行义乌分行	11,000	融资及银行承兑	抵押、信用	1年
宁波银行金华分行	5,100	融资及银行承兑	抵押、信用	1年
华夏银行义乌支行	5,000	融资及银行承兑	信用	1年
浙商银行义乌分行	5,000	融资及银行承兑	信用	1年
合计	42,100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由公司视实际资金需要情况向上述银行申请并签订单项业务合同。以上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在上述审批的授信额度及额度的使用期限内,公司授权董事长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处理与具体授信额度使用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合同的谈判、签署等事宜。

以上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发展需要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针织”)拟向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2021年计划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6,1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棒杰针织将根据实际资金需要情况在授权范围内向上述银行申请额度,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授权董事长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处理与具体授信额度使用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业务合同的谈判、签署等事宜。

二、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情况

1、鉴于上述情况,为解决全资子公司棒杰针织申请银行授信需要担保的问题,公司拟以位于春风大道两侧A、B地块的不动产为棒杰针织上述授信申请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控股股东陶建伟先生拟为棒杰针织上述额度范围内申请的授信额度无偿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无需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各方后续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约定为准。

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协商确定抵押物、担保方式及前述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合同、协议等文件,该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MA2E9MUX3J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和路399号
法定代表人:陶士青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3日
经营范围:机织纯化纤面料织造;生产、销售:针织内衣、服装、包覆纱、领带;生产、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国际贸易、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公司持有棒杰针织100%股权,其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0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0,880,993.80	347,220,994.15
负债总额	171,534,625.25	193,478,243.47
净资产	169,346,368.55	153,742,750.68
项目	2021年1至3月(未经审计)	2020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796,378.28	6,628,157.24
利润总额	19,549,350.10	-11,938.47
净利润	15,603,617.87	-11,938.47

前述被担保对象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6,000万元,均为子公司浙江棒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对棒杰针织的担保,占公司2020年经审计净资产的7.91%;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担保的情况,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有利于子公司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公司控股股东陶建伟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授信申请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且不向公司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有助于子公司融资,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担保风险可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投资品种:投资品种为一年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涉及的证券投资中的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等产品。

3、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4、投资额度: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等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开展相关理财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严控投资风险。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不得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投资发生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出现的,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内部审计部应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周转资金需要。通过进行适度适时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项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丁陈隆	2010年	2005年	2010年	2020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闻俊	2014年	2004年	2014年	2020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谢骞	1994年	1998年	2011年	2017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丁陈隆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6年-2020年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2年-2020年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18年-2019年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18年-2019年	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18年-2019年	江苏江南高纤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林闻俊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4年-2018年	苏州科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5年-2019年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谢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7年-2020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0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年-2020年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年	2021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60万元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从事审计上市公司财务工作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能及时、全面、客观的对公司财务情况作出审计,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我们认可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续聘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从业资格和丰富的从业经验,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时,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其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期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此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2021年度审计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内的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0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同时因部分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在报告期内收回,对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了转回。公司拟计提2020年资产减值准备合计936.17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5.18%。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应收账款	-78.30	-1.27%
其他应收款	-9.61	-0.16%
存货	210.08	3.41%
长期股权投资	814.00	13.20%
合计	936.17	*100 \# “0.00%“ 15.18%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3、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和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一)应收款项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经测算,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账款项合计转回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87.91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43%。

(二)存货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2020年度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210.08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3.41%。

(三)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充分分析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2020年度公司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金额为814.0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3.20%。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936.17万元,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减少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1.68万元,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871.68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反映公司2020年度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规范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12月发布的新租赁准则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5、变更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认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保险方案

1、投保人: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被投保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保险期限:1年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长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时可能引致的风险以及引发的法律责任所造成的损失,有利于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5月17日(星期一)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或者直接进入公司路演厅(http://ir.p5w.net/c/002634.shtml)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陶建伟先生,副总经理陶士青女士,公司财务总监刘朝阳先生,董事会秘书刘栩先生,独立董事孙建辉先生,保荐代表人吴彦栋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5月15日(星期六)16: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1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上述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撤销、中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0年9月15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20]第10号)。收到重组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交易各方及中介机构对重组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核查,对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20年10月9日、2020年10月31日、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2月3日、2021年3月2日、2021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2020-083、2020-085、2020-092、2021-008、2021-010、2021-012)。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20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方案调整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方案(调整后)的议案》及《关于〈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0年12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20]第15号),要求公司就重组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1年1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鉴于重组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相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公司已于2021年1月8日、2021年1月15日、2021年1月22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2021年1月16日、2021年1月23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005、2021-00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核查,公司将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重大资产重组风险提示

公司披露的《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与本次交易、交易标的等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部门批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棒杰股份	股票代码	0026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栩	彭芹芹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21号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21号	
电话	0579-85920903	0579-85920903	
电子信箱	xliu@bangjie.cn	qqpeng@bangjie.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面临的宏观环境、市场环境、行业发展以及所处行业周期等外部因素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服装、服饰业”。根据海关总署统计,2020年全国纺织品服装出口2,912.2亿美元,同比增长9.6%,其中纺织品出口1,538.4亿美元,同比增长29.2%;服装出口1,373.8亿美元,同比下降6.4%。报告期内,中国纺织服装行业顶住疫情等带来的压力,连续多个月份实现出口增长,其中纺织品自4月以来连续9个月实现增长,服装自8月后实现逆转,连续5个月实现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20年全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97,590亿元,同比增长14.8%,其中穿着类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5.8%。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实现业务收入45,196.99万元,同比增长11.68%;公司内销业务实现收入17,366.14万元,同比下降11.48%。

公司所属的无缝服装行业是纺织服装行业下的一个细分行业,较其他传统纺织服装企业自动化程度更高、产品附加值更高。无缝服装产品以其贴体舒适性、功能性、时尚性等特点获得众多消费者的青睐,全球范围内无缝服装的消费需求增长推动无缝服装行业快速发展。经过多年快速发展,近年来我国无缝服装行业面临着生产成本不断提升、国内外市场竞争愈加激烈、国际市场需求回升乏力、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对我国无缝服装行业及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管理运营模式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受国际市场需求减弱、中美贸易摩擦及国际产能转移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我国无缝服装产业传统优势有所弱化,面临着转型升级的压力。

公司专注从事无缝服装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二十余年,具备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规模化生产能力和快速供货能力,是国内无缝服装行业的领军企业,也是全球无缝服装产业链中重要的产品供应商和应用技术开发商之一。随着我国年轻一代正逐渐成为消费主体,其对服装修身性、时尚性,面料新颖性、功能性的追求,也使得无缝服装在青年客户群中更易得到认可。公司顺应消费趋势和国内市场变化,深入挖掘客户需求,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公司无缝服装产品以出口为主,产品出口面向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主要市场集中在欧美国家和地区。无缝服装行业的生产和销售受进口国国民经济景气和可支配收入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呈现一定的周期性特征,但除个别高档奢侈品牌外,大部分无缝服装均属于基本生活消费品,总体上周期性特征较弱。

报告期内,国家及地方税收优惠政策对推动企业复工复产,渡过疫情难关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未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国外疫情形势较为严峻,部分新兴市场国家和地区疫情防控工作进展不利,海外部分纺织服装订单回流国内。对此,公司密切关注海外市场变化,充分利用国内疫情有效防控,率先实现复工复产带来的机遇以及国内产业链配套成熟等条件和优势,努力争取更多订单,降低国外疫情发展给公司出口业务带来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公司积极应对国际贸易局势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和服装外贸出口下降、汇率变动等各种不利因素,加强研发投入,增加产品附加值,稳步推进工厂智能化和信息化建设,提高运营效率,严控经营风险,积极拓展销售渠道,不断探索适合公司的业务模式,保障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无缝服装业务仍为核心业务,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下属棒杰针织、棒杰商贸、姗娥针织、厚杰服装、法维诗公司等子公司从事无缝服装的设计、研发、生产和营销,主要产品是无缝服装,产品种类丰富、结构完善,包括内衣系列产品、套装系列产品、休闲服饰产品、运动服饰产品等多个系列产品。无缝服装产品具有舒适自然、时尚、无束缚感等优点,主要应用于基础内衣、运动户外装(如沙滩装、专用运动装、户外旅游装等)、休闲装(如家庭装、睡衣等)、时装(如青春装、城市装等)、医疗保健专用装等领域。

从产业链方面来看,公司处于纺织服装产业链中下游,主要以ODM/OEM的模式为全球客户提供无缝服装的开发设计和生产制造服务。经过多年积累和发展,公司已经建立起从研发设计、样品确认到生产、销售一条完整成熟的生产营销系统。报告期内,公司无缝服装业务根据市场发展趋势积极探索电商发展方向,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门主要负责无缝服装产品与技术研发、生产工艺准备与指导等工作。公司注重自主研发相关工作的同时,保持与国内相关科研院校、专家进行合作交流,加强新工艺、新产品的开发,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

2、采购模式

公司已经与行业内知名企业建立较为密切和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考核体系。公司采购部门根据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等要求统一采购原辅材料,根据考核结果择优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同时基于控制采购价格与维持合理库存两大目标确定采购量。

3、生产模式

公司无缝服装产品以依靠自有厂房、设备、工人和技术自行组织生产为主,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接到营销部门下达的订单后,按照订单需求及时排期组织生产、检验并交货。公司积极推进智能化和信息化生产建设,保障产品从打样、织造、后整理、缝制到包装、入库等环节高效有序地开展,并由品质管理人员和跟单人员及时跟踪反馈,保障产品质量、交期,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生产能力。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内销和外销,其中内销包括直接销售给采购商、品牌商等国内客户和通过外贸商销售给国外客户,外销主要承接国外品牌商、零售商及采购商等客户的外贸订单。报告期内,法维诗公司开拓线上销售渠道,尝试探索电商发展方向。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详见本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625,631,302.42	600,896,507.81	4.12%	415,512,90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663,584.17	38,054,797.15	62.04%	18,146,39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70,709.88	23,312,510.77	118.64%	12,202,07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37,485.74	58,997,269.73	107.02%	23,856,78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08	62.5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3%	5.46%	3.07%	2.6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019,266,372.73	957,436,866.25	6.46%	972,043,46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8,833,594.70	686,862,294.45	10.48%	685,932,316.8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369,670.14	116,118,252.77	183,170,181.73	225,973,19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97,231.63	17,422,980.09	21,703,548.30	10,139,82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61,669.16	15,207,897.81	18,420,913.54	5,980,22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4,237.78	-17,758,478.74	36,460,394.59	64,751,332.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陶建伟	境内自然人	21.17%	97,237,969	72,928,477	质押	50,000,000
陶建锋	境内自然人	8.81%	40,446,678	0		
浙江点创先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3%	33,220,932	0		
金韫之	境内自然人	7.06%	32,412,656	0		
陶士青	境内自然人	4.31%	19,796,400	0		
洛克化学(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3,729,180	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0.77%	3,524,08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2%	3,316,320	0		
周益成	境内自然人	0.72%	3,287,200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绿洲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035,49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陶建伟、陶士青和金韫之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浙江点创先行航空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270,932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0,950,000股,共计持有33,220,932股;股东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绿洲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035,499股,共计持有3,035,499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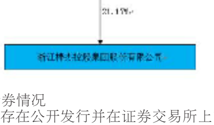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导致企业生产经营压力骤然加大,我国服装出口下降明显。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好转,我国服装企业快速反应,稳步推进复工复产复市,整个行业基本保持了稳定恢复的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指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通过加强研发创新以及进行智能化工厂建设,保障产品质量和交期,同时紧抓国内疫情防控形势好转带来的机遇,巩固与现有优质客户合作,争取更多订单,公司经营业绩实现进一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5,631,302.42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12%,营业成本446,080,016.1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1%,实现营业利润77,048,933.8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663,584.1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2.04%,研发投入19,275,843.9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36%,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122,137,485.7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0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下转D357版)